

## 标准委员会工作计划概览

### 导言

产权组织标准委员会在其第八届会议上，审查并批准了下述各项任务（见文件 [CWS/8/12](#) 和 [CWS/8/24](#)）。为处理某些任务，标准委员会还成立了相应的工作队。全部工作队的名单可见产权组织网站：<http://www.wipo.int/cws/en/taskforce/index.html>。

每个工作队均有本队的电子论坛（Wiki），用于执行有关任务；有关 Wiki 的进一步信息可见：<https://www3.wipo.int/confluence/display/cwstf/CWS+Task+Forces>。

### 活跃的标准委员会任务

以下是标准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之后的活跃任务表。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18	根据五大知识产权局（五局）、五大商标局（商标五方）、工业品外观设计五局合作论坛（ID5）、ISO、IEC 等机构和其他知名的行业标准制定机构所计划的项目，确认与机器可读数据交换有关的标准化领域。	国际局		国际局应视需要协调向标准委员会报告标准化进展的工作和/或向标准委员会提出提案的工作。
23	监督把有关已公布 PCT 国际申请进入和未进入（适用时）国家（地区）阶段的信息收入数据库。	国际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国际局被要求每两年一次向标准委员会会议报告该项任务的进展。</li><li>2. 由于 2020 年的特殊情况，下一次报告计划于 2021 年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提交。</li></ol>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24	收集并公布关于标准委员会成员专利、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信息活动（ATR/PI、ATR/TM 和 ATR/ID）的年度技术报告（ATR）。	国际局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国际局应每年收集各工业产权局编写的关于本局在专利、商标和工业品外观设计领域信息活动的信息，然后在产权组织 ATR Wiki 上公布各项年度技术报告。</li><li>2. 国际局应收集关于已提交年度技术报告的统计数据，并据此向标准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作出报告。</li><li>3. 鼓励各工业产权局提供各自数据，即便只是一个能够获取此类数据的网站链接。</li><li>4. 国际局应编制一份改进 ATR 的提案提交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并使用 ATR 的渠道向各局收集意见。有关意见应首先审视 ATR 的各项目标，然后根据更新后的目标，对调查问卷进行修改。</li></ol>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33	产权组织标准的不断修订。	国际局		标准的修订被认为是一项持续进行的活动。为了加快标准修订过程，秘书处可以将标准修订请求直接转给现有工作队的牵头人，或提前将请求交给标准委员会在下一届会议上审议。后一种情况下，标准委员会可以批准所要求的修订，为工作队创建一项新任务，或者其认为适当的任何其他行动。秘书处将把直接转给工作队的修订请求在下一届会议上通知标准委员会。修订标准的具体请求直接发给工作队的，工作队可以根据其他工作的优先顺序，随时启动相关工作。否则，工作队会将该请求提交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审议（见文件 CWS/1/9 及 CWS/1/10 第 53 段）。
33/3	产权组织标准 ST. 3 的不断修订。	国际局		1. 产权组织标准 ST. 3 的修订被认为是一项持续进行的活动。为了加快修订过程，国际局应当遵守 SDWG 第十一届会议上通过的具体程序（见文件 SCIT/SDWG/11/14 第 35 段）。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38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36 进行不断修订和更新。	国际局	ST. 36 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该任务具有持续性（见文件 CWS/6/34 第 191 段）。</li><li>2. 工作队牵头人将把工作队通过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36 的任何修订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向标准委员会作出通报（见下文第 4 段（a）项）。</li></ol>
39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66 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	国际局与欧洲联盟知识产权局（EUIPO）合作	ST. 66 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该任务具有连续性（见文件 CWS/6/34 第 191 段）。</li><li>2. 工作队牵头人将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把工作队通过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66 的任何修订通报标准委员会（见下文第 4 段（a）项）。</li></ol>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41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96 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	国际局	XML4IP 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该任务具有连续性（见文件 CWS/6/34 第 191 段）。</li> <li>2. 工作队将与较早 XML 标准 ST. 36、ST. 66 和 ST. 86 的相应 XML 组件进行比较，来检查 ST. 96 的组件，以确定哪些 ST. 96 元素应为强制性元素。</li> <li>3. 工作队将决定涉及 ST. 96 的某一特定标准的 XML 架构组件是应留在 ST. 96 中还是所述标准（如 ST. 37）中，并向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汇报有关决定和 ST. 96 以及其他使用 XML 的产权组织标准的修改。</li> <li>4. 工作队将为在线平台编拟提案，供与各知识产权局合作的外部开发人员直接就相关产权组织标准提出反馈意见。</li> <li>5. 国际局将开展工作，创建一个中央库，托管各局对 ST. 96 的具体实施。</li> <li>6. 国际局将定期召开 XML4IP 工作队的月度会议，开会日期和时间由成员商定。</li> <li>7. 工作队牵头人将在第九届会议上把工作队通过对产权组织 ST. 96 的任何修订向标准委员会作出通报。</li> </ol>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42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86 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	国际局	ST. 86 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该任务具有连续性（见文件 CWS/6/34 第 191 段）。</li> <li>2. 工作队牵头人将把工作队通过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86 的任何修订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向标准委员会作出通报。</li> </ol>
43	制定有关段落编号、长段落和专利文献一致化处理的准则，供各工业产权局执行。	美国专利商标局（美国专商局）		第 43 号任务被暂停。
44	为国际局提供支持，提供用户对 ST. 26 编著和验证软件工具的要求和反馈意见；在对《PCT 行政规程》进行相应修订的工作上，为国际局提供支持；并且为产权组织标准 ST. 26 编制必要的修订。	欧洲专利局（欧专局）	序列表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队将编拟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26 的必要修订。</li> <li>2. 国际局将继续收集各局过渡到产权组织标准 ST. 26 的实施计划。</li> <li>3. 国际局将继续收集各局和用户对 WIPO Sequence 工具的反馈。</li> <li>4. 工作队将支持国际局对《PCT 行政规程》进行相应的修订。</li> <li>5. 国际局将向知识产权局提供培训，支持其向使用 ST. 26 过渡。</li> </ol>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47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 27、ST. 87 和 ST. 61 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编写支持材料以协助这些标准在工业产权界的使用；分析合并 ST. 27、ST. 87 和 ST. 61 三项标准的可能性；并支持 XML4IP 工作队开发用于法律状态事件数据的 XML 组件。	国际局	法律状态工作队和 XML4IP 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法律状态工作队将 ST. 27 中专利和 ST. 87 中工业品外观设计的法律状态数据编写详细事件表和指导文件的任何所需修订编写提案。</li> <li>2. 法律状态工作队将分析合并 ST. 27、ST. 87 和 ST. 61 三项法律状态标准的可能性。</li> <li>3. 法律状态工作队将就在产权组织 ST. 27 中使用保留字符的提案开展工作，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提交。</li> <li>4. 秘书处将请各局评估其在产权组织 ST. 61 方面的业务做法和信息技术系统，并提交本局附有映射表的实施计划。</li> </ol>
49	为动作商标或多媒体商标的电子管理编写建议，以作为产权组织标准通过。	国际局	商标标准化工作队	这项任务在标准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上被终止。除非标准委员会重新审议，否则计划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将其从工作计划中删除。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50	确保对产权组织《工业产权信息与文献手册》第七部分公布的调查进行必要的维护和更新。	国际局	第七部分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1. 国际局将在《产权组织手册》第 7 部分中公布关于公众访问专利信息（PAPI）第一部分及立体图像和立体模型的调查结果。</li><li>2. 国际局将用 2020 年收集的数据在《产权组织手册》第 7.2.2 部分中更新关于各局编号系统的信息。</li><li>3. 工作队将编制更新《产权组织手册》第 7.1 部分的调查问卷，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提交。</li><li>4. 国际局将邀请各局审查其对产权组织标准使用情况调查的答复，并在必要时更新信息，包括：在实施产权组织标准时，在新一版产权组织标准发布时，或者在对可能影响到产权组织标准实施的 IT 系统进行重大变更时。</li><li>6. 将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提交进展报告供标准委员会审议。</li></ol>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51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37 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	欧洲专利局 (欧专局)	权威文档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该任务具有持续性（见文件 CWS/6/34 第 191 段）。</li> <li>2. 秘书处将继续通过产权组织网站上的权威文档门户发布各局提交的经更新的权威文档信息。</li> <li>3. 工作队将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提出关于与 PCT 最低限度文献工作队提案兼容的 ST.37 修订建议。</li> <li>4. 秘书处将请各局在 2021 年 2 月更新其权威文档信息，供 3 月 1 日提供权威文档年度更新。</li> </ol>
52	调查用于对各工业产权局公共可用专利信息进行访问的各种系统的内容和功能，以及关于其公布做法的未来计划；为用于对工业产权局公共可用专利信息进行访问的系统编写建议。	国际局	公众访问专利信息（PAPI）工作队	秘书处将进行关于对公共可用专利信息进行访问的调查第二部分，并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报告结果。
53	开发用于地理标志的 XML 架构组件。	国际局	XML4IP 工作队	这项任务在标准委员会第八届会议上被终止。除非标准委员会重新审议，否则计划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将其从工作计划中删除。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55	设想制定一项产权组织标准，帮助工业产权局更好地从源头确保申请人名称的质量，编写关于采取进一步行动以实现工业产权文献中申请人名称标准化的提案并提交标准委员会审议。	韩国特许厅（KIPO）和国际局	名称标准化工作队	工作队将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编拟关于支持名称标准化的申请人数据质量的拟议建议。
56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90 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支持国际局制定各局所提供 API 的统一目录；支持国际局推广和实施产权组织标准 ST.90。	加拿大知识产权局（CIPO）和联合王国知识产权局（UKIPO）	API 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API 工作队将在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上提出对产权组织标准 ST.90 的任何修订和更新。</li> <li>2. 国际局将建立一个在线论坛，以便新成立的 API 工作队与正在为访问知识产权资源开发 API 的开发人员之间开展更广泛的协作。</li> <li>3. 国际局将开展工作在其产品和服务中实施新的 Web API 标准，并请各局在实施后参与测试新的 WIPO CASE API。</li> <li>4. 国际局将在产权组织网站上建立一个知识产权局对外提供的 API 的统一目录，并在下届会议上报告进展。</li> </ol>
57	确保对产权组织标准 ST.88 进行必要的修订和更新。	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和国际局	外观设计表现形式工作队	外观设计表现形式工作队将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提出关于在 ST.88 中处理 SVG 格式和其他必要修订的提案。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58	<p>为产权组织标准的未来发展和强化编拟一份路线图提案，包括政策建议在内，以期使各工业产权局和其他相关方更为有效地生产、分享和利用数据，将开展以下活动：</p> <p>i. 与其他相关标准委员会工作队合作，对列于文件 CWS/6/3 附件中的第一组建议进行审查；</p> <p>ii. 对列于文件 CWS/6/3 附件中的第二组和第三组建议进行审查；</p> <p>iii. 确定建议的优先级，并建议时间线；并且</p> <p>iv. 着眼于统一和合作，研究颠覆性技术对知识产权行政管理和知识产权数据的影响。向各工业产权局和客户收集有关要求的信息；并为外观设计的电子可视表示形式编写建议。</p>	国际局	标准用信通信技术策略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与现有工作队协调第一组建议的工作优先顺序。</li> <li>2. 为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编拟关于新任务的战略路线图，包括与文件 CWS/6/3 的附件中所列 40 项建议有关的工作事项优先顺序。</li> <li>3. 秘书处将请各局参加关于 40 项建议优先顺序的调查。</li> </ol>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59	<p>探讨在提供知识产权保护、处理有关知识产权对象及其使用信息的过程中使用区块链技术的可能性；</p> <p>收集工业产权局使用和体验区块链的发展动态信息，评估区块链的现行行业标准，并考虑对工业产权局的价值和适用性；</p> <p>开发在知识产权领域使用区块链技术的参考模型，包括指导原则、通行做法和术语使用，以作为支持合作、联合项目和概念验证的框架；以及</p> <p>为支持可能在知识产权生态系统内应用的区块链技术编制新的产权组织标准提案。</p>	<p>澳大利亚知识产权局和俄罗斯联邦知识产权局 (ROSPATENT)</p>	<p>区块链工作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将在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上提交任务进展报告供标准委员会审议。</li> <li>2. 国际局计划在区块链白皮书完成后组织第二次区块链网络研讨会。</li> </ol>
60	<p>编写一份关于下述事项的提案：为文字商标和图形商标的 INID 代码编码，拆分 INID 代码（551），以及组合商标可能的 INID 代码。</p>	<p>国际局</p>	<p>商标标准化工作队</p>	<p>工作队将为标准委员会下届会议编写关于在产权组织标准 ST. 60 中保持还是拆分 INID 代码 551 用于集体商标、证明商标和保证商标的建议。</p>
61	<p>为关于数字立体模型和图像（包括检索立体模型和立体图像的方法）的建议编写提案。</p>	<p>俄罗斯联邦知识产权局 (ROSPATENT)</p>	<p>立体工作队</p>	<p>工作队将为关于立体模型和图像（包括检索方法）的建议编写提案，供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p>

任务号	说明	任务牵头人	工作队	计划执行的行动
62	着眼于知识产权文献的电子公布，审查下列产权组织标准：ST.6、ST.8、ST.10、ST.11、ST.15、ST.17、ST.18、ST.63 和 ST.81，以及《产权组织手册》第六部分，并在必要时提议对这些标准和资料的修订。	美国专利商标局（美国专利商标局）	数字转型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向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提交审议关于下列产权组织标准的报告：ST.6、ST.8、ST.10、ST.11、ST.15、ST.17、ST.18、ST.63 和 ST.81，以及关于任何必要修订的提案。</li> <li>2. 对《产权组织手册》第 6 部分中关于知识产权局网站最低内容的建议提出修订。</li> </ol>
63	基于产权组织的 XML 标准，为电子公布开发 XML 数据的可视表现形式。	美国专利商标局（美国专利商标局）	数字转型工作队	向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提交审议任务进展报告。
64	编制提案，建议与产权组织标准 ST.96 相兼容的 JavaScript 对象表示法（JSON）资源，以用于提交、处理、公布和/或交换知识产权信息。	国际局	XML4IP 工作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工作队将编拟关于 JSON 的产权组织新标准的最终提案，供标准委员会第九届会议审议。</li> <li>2. 国际局将请各局就 JSON 规范的工作草案发表意见、参与讨论、测试 JSON 架构并向工作队提供反馈。</li> </ol>

[文件完]